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收到刘木栋先生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刘木栋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2828*****
住所	山东省沂源县南麻镇南麻二村		
通讯地址	山东省沂源县南麻镇南麻二村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木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038,2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94%。本次权益变动由协议转让、集中竞价减持两部分组成：

（1）协议转让减持：刘木栋先生及其他相关方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蒙牛”）于 2020 年 1 月 5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刘木栋先生将其持有的 5,686,057 股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给内蒙蒙牛，转让价格为 14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本次股权转让尚未完成股份交割变更登记工作。关于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2）集中竞价减持：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刘木栋先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090,000 股公司股份。刘木栋先生于 2020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17 日期间，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902,250 股，减持均价为 16.149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9%。

本次权益变动后，刘木栋先生持股比例将减至 5%以下，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449,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6%。

2、本次变动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木栋先生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刘木栋）》。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后，刘木栋先生已披露的竞价减持计划仍在有效期内，刘木栋先生承诺，自其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 5%之日起的 90 日内，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